

屠园镇人民政府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以及国务院和省、市、区有关文件规定，现发布《屠园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。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。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宿城区人民政府网站屠园镇人民政府版块（http://www.sqsc.gov.cn/scqtx/gknb/xxgk_list.shtml）政府信息公开年报专栏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与屠园镇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宿迁市宿城区屠园镇光明大道 100 号，邮编：223800，电话：0527-84981123，电子邮箱：ty84981123@163.com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，屠园镇在区委、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中央、省、市、区有关政务公开的决策部署，准确把握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的职责定位，着力以公开提效能、优服务、转作风，推动政务公开工作水平迈上新台阶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2024 年，我镇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62 条，其中：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文件 3 条，文件、总结及其他 49 条，机构信息 1 条，财政信息文件 6 条，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清单 2 条，政务公开工作年报 1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2024 年，我镇受理依申请公开 2 件；其中发生行政复议 1 件，目前尚未审结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强化组织保障，建立健全“主要领导亲自抓、分管领导具体抓”的工作机制；对发布的信息严格执行“三审三校”“保密审查”制度，规范“三审”流程、严肃“三审”纪律，严把政治关、质量关和时效关，确保发布信息的真实准确、规范有效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明确专人负责主动公开信息的发布、维护和更新等工作，确保主动公开信息及时公开。2024 年，我镇结合本地特色，创新村务公开方式，积极开展基层政务公开与村务公开协同发展规范试点建设，倾力打造“标准+特色”的村务公开阵地，切实推动基层政务公开与村务公开的工作机制协同、公开内容标准协同、渠道平台协同，便于群众日常查阅，提高群众满意度和参与度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。严格按照“谁公开谁负责”的要求，规范信息公开内容和流程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，确保精准无误。2024 年，我镇公开的政府信息不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3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2	0	0	0	0	0	2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1	0	0	0	0	0	1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	0	0	0	0	0	1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，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，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2	0	0	0	0	0	2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1	1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的主要问题

一是政策解读、回应关切方式、决策公开、执行公开和公众参与度等方面有待进一步加强。二是公开内容还不够丰富，质量还需要进一步提高。

（二）改进情况

一是深化思想认识，压实工作责任。树立“应公开尽公开”理念，进一步强化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，提高对政务公开工作形势、要求及定位的认识，真正把政务公开工作摆上镇政府工作的重要议事日程。

二是坚持规范引领，增强工作质效。及时与上级部门沟通，第一时间整改落实反馈意见，确保信息公开的全面性与准确性。围绕我镇重点工作任务，严格按照公开目录要求，提高政务公开工作标准，不断丰富公开内容、优化公开渠道，积极发挥以政务公开促落实、促规范、促服务功能。

三是加强队伍建设，提升业务能力。定期组织开展业务培训和交流活动，不断提升工作人员业务水平。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发布审核机制，确保信息发布质量和时效，以高水平

政务公开助力屠园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）规定的按件、按量收费标准，本年度未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。

宿城区屠园镇人民政府

2025年1月21日